

天主教輔仁大學社會學系學士論文

你拉 K 了嗎？ 原住民少年用藥探討－以尖石鄉  
為例

K you pull it? Aboriginal juvenile drug - Take the  
case of Jianshih Township for the example

學生：彭昕柔撰

指導老師簽名：戴伯芬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十月

系所章戳：

## 中文摘要

本研究的目的是探討從部落移居都市原住民青少年的吸毒經驗，如何受到家庭、同儕以及學校環境的影響，以及諸因素彼此間的交互作用，藉此探究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成因以及停藥的因素。本研究藉由環境適應理論及社會互動論的觀點以質性研究為取向進行用藥原住民青年深度訪談，分析造成他們用藥的相關因素，研究結果將可提供政府單位、及教育團體及父母作為偏差行為矯正的參考。

研究結果如下：(一) 導致青少年用藥因素：同儕互動、對於社會的不適應、原鄉部落網絡較弱、父母教導及其行為及與學校師長互動不良，其次為其性格與生命經歷。(二) 場所、時間及藥品：多為私人包廂、汽車旅館及同儕家等較不易查緝場所，時間則較不一定，多為使用安非他命及 K 他命。(三) 導致持續用藥因素：為持續與同儕互動、藥品帶來的愉悅感、藥品的上癮，甚至透過金錢誘惑加入販賣。

**關鍵字：**社會適應、原住民青少年、用藥問題、社會網絡

## 英文摘要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is to investigate the causes of aboriginal teenagers' s drug question. I focus on those who moved from tribes to cities, where their behaviors are influenced by their family, peer groups, schools. This study use the theory of social interaction and in-depth interviews.

The results are as follows:(A) some factors leading to youth drug use, such as drug parents and peer interaction, alienated form the community, weak network with tribal homeland , and bad interaction with teachers,.(B) the place and time for drugs: drug in private rooms, motels and peers at home ; time for the use of amphetamines and K his life are not fixed . (C) the factors leading to continuedrug use: the continuous interaction with their drug peers, a sense of pleasure drugs, drug addiction, even joined trafficking through the lure of money. The findings of this study will provide parents, teachers and consultants as behavior correction.

**關鍵字** : Social adaptation , Aboriginal teenagers , Drug problem ,Social Network

## 目錄

中文摘要.....	I
英文摘要.....	II
目錄.....	III
<b>第一章 緒論</b> .....	<b>1</b>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問題與目的.....	2
<b>第二章 文獻回顧與探討</b> .....	<b>5</b>
第一節 文獻回顧與探討.....	5
<b>第三章 研究方法與步驟</b> .....	<b>10</b>
第一節 研究方法.....	10
第二節 研究步驟.....	12
第三節 研究架構.....	14
<b>第四章 研究結果分析</b> .....	<b>15</b>
第一節 受訪樣本特性分析.....	16
第二節 小結.....	27
<b>第五章 結論探討與研究限制</b> .....	<b>29</b>
第一節 結論.....	29
第二節 研究限制.....	29
<b>參考書目</b> .....	<b>31</b>
<b>附錄</b> .....	<b>33</b>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近幾年來，青少年毒品新聞案層出不窮，尤其在墾丁春吶或是海洋音樂季等少年派對活動前後特別明顯，並有逐年增加的趨勢。而青少年毒品的風氣，也隨著媒體、販毒(走私)集團或是同儕互動等方式滲透到原住民部落，2014年七月中國時報報導指出新竹縣有走私集團利用毒品控制原住民，並利用原住民來盜伐杉木(蔡孟尚，2015)；從新聞報導中發現政府在原住民鄉推廣青年反毒的報導也相較過去頻繁(黃筱珮，2014)。

本研究以新竹縣的泰雅族原住民青少年為主，根據統計，泰雅族人口總數九萬餘人，約占台灣原住民族人口總數的百分之二十左右，為臺灣第三大族群，以設籍桃園縣 18,640 人最多，新竹縣 15,769 人次之，宜蘭縣 12,064 人，該族人口中有 97.95% 為山地原住民(內政部統計處，2014)。新竹縣原住民的分布以尖石、五峰兩個原住民鄉為主，兩鄉的原住民人口合計有 11,561 人(新竹縣統計要覽，2014)。由於尖石鄉在教育上只能供給當地原住民學生到國中，因此他們往往需要離開原鄉到竹東或是新竹市區就讀高中。研究者家鄉在新竹縣尖石鄉，我所就讀的竹東高中是原住民就學人口聚集的學校。原住民青少年移居都市讀書，在價值觀上跟漢人社會還是有很大的差異，他們往往自成一體，移居漢人城鎮等原住民青少年也容易因適應不良而導致偏差行為出現。

研究者偶然與高中同學聊到過去，才發現原來他一直有吸食毒品的習慣，他說其實有不少他身邊的原住同學都有類似的習慣或是經驗，透過用藥以便在都市學校交到朋友或者是歸屬感。由於研究者的姑丈過去在尖石鄉警局服務過，因此問了他一些關於原住民青少年吸毒問題，證實確實這樣的案例

並非少數，當警察接收到原住民青少年個案時都是依法處理，我開始思索對於這類案件的處理方式是否僅是治標不治本？政府推動原住民離鄉接受較高等的教育時，是否忽略了原住民青少年移居都市的困境？除了依法嚴懲之外，是否可以給予原住民少年什麼幫助來防範問題發生？選擇尖石作為研究的地點不只是因為其是原住民鄉，也是我的家鄉。瞭解尖石鄉青少年用藥問題以及提供可能的協助，是本研究的出發點。

## 第二節 研究問題與目的

### 一.研究問題與目的

目前青少年偏差行為研究較少針對原住民族群，且由於多是量化研究方式探討，因此無法對於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有更深的歷程探討；再者是，現有的研究多是以同儕影響為核心，缺乏家庭、族群認同甚至校園等面向來探討，對於原住民青少年來說，他們面對的不只是青少年在青春期的社會學習與同儕關係間的壓力，還包含家庭結構改變，以及身為原住民身分的認同問題。我所關心的是，在社會環境與族群社會雙重影響下，如何影響為原住民青少年用藥的行為。透過人際關係而延展的質性訪談，有助於瞭解原住民青少年用藥的歷程，更進一步探討以下問題：

- 一、探討原住民青少年遷移後的環境適應如何影響其用藥行為？
- 二、探討學校、家庭、同儕團體的互動如何影響到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
- 三、探討是否有其他因素影響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

## 二.名詞定義

### (一) 社會適應

所謂的社會適應即為互聯繫、相互作用、相互交融三個方面所構成，意即，社會適應指的是透過個體在與社會環境的交互作用過程中，個人在與社會環境交互作用的過程中。其通過改變、理解和控制自己或環境，以達到適應社會生活，進而表現從與生活環境保持和諧關係和平衡狀態的過程（陳建文，2001）。

在本研究中，透過原住民青少年對於移居都市後的生活方式、同儕互動關係、校園生活能接受的程度及其自我對於離開部落或的生活陳述，判斷其對於部落及都市社會生活環境的差異是否能透過調適進而融入。

### (二) 青少年

依照世界衛生組織（WHO）將年齡在 10 至 19 歲的年青人視作青少年。而在本研究中，所謂的青少年時期，指的是在 12 到 18 歲期間開始接觸藥品的少年。意即，本研究訪問對象目前並非所人現階段都介於世界衛生組織（WHO）對青少年定義之年齡範圍，但本研究強調，在 12 到 18 歲的年齡範圍，受訪者有從事過與本研究探討議題之相關行為。

### (三) 用藥

本研究將用藥定義為毒品的施用，所謂的毒品係指台灣地方法院 2000 年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所制定的違法藥品如：第一級毒品：海洛因、嗎啡；第二級毒品：大麻、安非他命；第三級毒品：K 他命；第四級毒品：二丙烯基巴比妥等。

### (四) 社會網絡

齊默爾（1998）的網絡理論，認為網絡最少涉及兩個或是兩個以上的人，同時也包含：團體、組織、社會甚至全球。社會網絡的組成包含：行動者、結點意旨其所在位置。其次是關係紐帶及行動者之間相互的關聯。而在本研究中，其

中，網絡所指的是原住民青少年與部落間的各种關聯，而社會網絡則是一種部落於都市社會關係所構成的結構。

Granovetter(1973)指出社會網絡存在著強、弱連帶，強連帶的親密度較高，形成緊密的網絡關係，且有情感上的支援；弱連帶則反之(陳家聲、戴士嫻，2007)。因此在本研究中，透過原住民青少年及其家人或部落互動關係設定為影響其是否用藥的因素之一，並假定，弱的部落聯結，與強的藥品或負向的都市適應聯結，會導致其用藥行為。



## 第二章 文獻回顧與探討

### 第一節 文獻回顧與探討

#### 一、導致原住民青少年偏差行為的因素

對於台灣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分析文獻並不多，陳漢瑛(2008)指出影響原住民青少年用藥的因素非常多，影響層面包含了族群文化、心理因素、社會因素等影響，而其中「族群認同」並非直接影響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而是有間接的效果。雖然「族群認同」對於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的間接影響力，但同時也不能完全以族群認同作為原住民青少年是否用藥的判斷，需要帶入一些其他的因素，例如：個人特質、社會學習、同儕影響等因素作為輔助。但是原住民部落區位會直接影響到原住民青少年就學的方式，對於需要移居都市就學的部落青少年原住民而言，所受到的衝擊與影響可能更大。

以懷特(Mc Whiter)的危機樹理論(at-risk tree theory，又譯為「風險樹理論」)而言，若將危機視為原住民青少年偏差行為因素，那土壤即是社會環境的因素，包含原生家庭的環境因素以及都市化原住民所面臨到的社會環境；樹根即是家庭和學校，其中家庭是青少年個人社會化最基本的單位，而學校則是青少年開始與外界互動適應開始；樹幹即是個人特質，由此可以支持前面所提到的人格特質對青少年行為影響的重要性；樹枝及是青少年社會適應及互動，對於都市化原住民青少年而言，該如何面對新的是會環境考驗著他們對社會適應；樹葉和果實即是最後的行為，由此可知，原主民青少年偏差行為除了來自個人因素外，社會環境同時也扮演著不可忽視的角色。

## 二、導致青少年吸毒的因素

家庭教養對於子女的偏差行為有正向影響，隨著現今社會經濟發展變化快速，家庭與社會結構面臨到快速的改變，家庭成員間的關係也日益陌生，子女心中對父母管教方式的認知對於青少年有所影響（蔡松瑜，2003）。對原住民青少年而言，科技的進步資訊媒體的普及，加上家庭結構亦隨著這些衝擊而有所改變，單親家庭、再生家庭、隔代教養家庭等等日漸平凡，同時也衍生出更多子女行為問題。以濫用藥物行為而言，父母管教失當或是身教欠佳，意即若父母本身有用藥行為，對於青少年用藥行為有正向影響；再加上家庭環境複雜，偏向低社經地位的家庭文化，青少年可能有相對不良的學習環境，因此較容易產生藥物濫用的行為（洪雪雅，2003）。

施富山(2010)的研究中則顯示青少年吸毒可能來自於低社會控制，而青少年吸毒原因來自低社會連結或是對於社會連結的中斷，意即當青少年處於一個相對較弱社會連結的生活的環境(包含：父母、家庭、學校、同儕)，就可能提早社會化，因此即使很弱的犯罪誘因或動機也可能導致犯罪。再者青少年吸毒被定義為犯罪行為，犯罪的機會及誘因促使犯罪的行為發生，因此即便社會變項在青少年吸毒行為扮演著重要的因素，但是研究者認為也不能忽視犯罪發生的場所對青少年重要行為的影響。

總結以上而言，研究者研究結果認為可能導致青少年吸毒的因素包含以下五個方面：

1. 家庭方面：單親家庭的子女比起正常家庭結構的子女有較高的偏差行為；以及若父母有偏差行為者，會成為子女模仿的對象，因此父母的行為會成為子女成人化的指標。
2. 學校方面：學校適應會對青少年產生壓力，而這些都會成為青少年使用毒品

的藉口。而其中「同儕」互動及適應具有相對較大的影響力。

3. 社會方面：整體的社會環境，包含父母、家庭、學校、同儕及社會對於青少年都有某種程度上的影響，加強正向社會連結有助於青少年免於或是改善偏差行為。
4. 場所方面：在一種集體享樂的氣氛下比起個人更可能導致青少年使用毒品；並由用藥者轉變為販毒者。
5. 政府政策方面：政府政策著重的面向在於防治宣導為主，但是對於原住民偏鄉成效如何仍有待探討。

### 三、都市化原住民的社會適應

王甫昌(2003:51)提出族群為「一群因為擁有共同的來源，或者是共同的祖先、共同的文化或語言，而自認為、或者是被其他的人認為，構成一個獨特社群的一群人」。但其實族群本身並不存在，而是由我們去定義出來的，其中，原住民族不必然是一個從外貌上就能輕易分辨的明顯他者，而是有著特殊的語言、文化和價值觀，更重要的是屬性相似的社經地位處境來突顯他們的獨特性。

2013年臺灣戶籍登記註記為原住民者有533,601人，分布於新竹縣的共有20,660人，其中山地原住民18,031人，平地原住民2,629人(內政部統計處，103，[http://www.moi.gov.tw/stat/news\\_content.aspx?sn=9235](http://www.moi.gov.tw/stat/news_content.aspx?sn=9235))，在平地原住民的部分比起2012年的2,535人數上有稍長，「都市」原住民的遷移經驗除除了經濟及教育因素外，社會網絡也扮演著重要角色，雖然移往都市的原住民具有特殊的文化身份使他們容易形成聚集型態的居住，但他們隨時和原鄉的生活圈保持聯繫，同時又隨著工作的變遷或移動而搬移，因此，而都市原住民不只游移在都市與都市，也來回於原鄉與都市之間(蘇羿如，2007)。

由是可知，都市化原住民的社會適應過程十分複雜及浮動，而劉宗怡(2013)

針對新竹縣青少年的研究指出無論在何種族群認同的層面，原住民與漢人間存在著明顯差異性，認為藉由在學術研究風氣帶領之下，透過文化傳播力量能讓原住民從一個被忽視的弱勢族群，變為一個在政府政策中被支持與補償的對象；經由社會體制的支持，使他們重拾起對於自身的肯定。有此可知，若能提高原住民青少年支持，強化族群認同，有助於他們對於社會適應。

#### 四、社會網絡與用藥

所謂的「社會網絡」，就好比演員表演，由演員及一套演員關係所組合，演員同時可以是個別的單位也可以是複雜的單位，網絡連結的發展被視為個人生存的依賴，因此透過社會網絡，能解釋社會中個人行為的特徵（徐育斌、許華孚，2005）。

Cohen & Wills（1985）指出社會網絡可提供四種支援功能包含：（一）自尊支持，又稱之為情感上的支持，指的是藉由與他人互動過程，而使人覺得被受重視，進而提升自尊。（二）訊息支持。（三）工具性支持，指的是經濟或事物質資源上的協助。（四）社會交往，是指透過與他人互動，如：交往、接觸、親密活動等，促進自信及安全感。（引自徐育斌、許華孚，2005：70）

以「社會網絡」和代表網絡關係強度的社會整合，網絡結構中所蘊含的社會資源、社會資本及社會支持而言，都市化後的原住民對於父母兄弟姐妹依舊維持頻繁連繫，視為緊密的強連結，但是由於回鄉機會相對較少，因此與本地原住民會藉由持續不間斷的弱連結的資訊優勢而拓展人際網絡，讓弱連結的優勢持續，都市化後的原住民對於原鄉連結相對減弱，也造成原住民社會支持不足（高曉琳，2013），由此可知，原鄉部落的社會網絡可能因為都市化後的空間距離有所改變，而這些社會網絡的支持強弱與原住民青少年偏差行為有著密不可分的影響。

而 Burt（1992）提出的「結構洞」（structural holes）概念，透過結構洞的觀點指出，不同網絡的聯繫可能產生的結果。其中，緊密型的網絡，其聯繫的重複性高，彼此之間的訊息往來也就容易趨向同質。反之，屬於鬆散型的網絡，其聯

繫的非重複性較高，因而在訊息的流通上也就較為多樣與異質，由此推之聯繫的重複與否造成訊息上的差異進而會對個人在獲得資訊的性質上產生相當程度的影響，由上可知，對於原住民青少年而言，原鄉部落的鏈結強度及都市化後的社會網絡，對其行為上具有相當程度上的影響力，而社會網絡越強，越能支持原住民青少年其社會適應，反之，弱的社會網絡導致原住民青少年走向偏差行為，以尋求新的社會網絡支持。

### 第三章 研究方法與步驟

#### 第一節 研究方法

計畫第一階段將先以質性訪談法的方式，透過高中同學以及研究者既有的社會網絡去尋找曾經有用藥經驗的原住民青少年，理解原住民青少年有用藥行為者的情境與立場，對原住民青少年有用藥行為者進行詮釋，重點包含：對於用藥行為看法以及導致用藥行為的可能性、情境及內外狀態，並從中找出影響原住民青少年用藥/停藥行為的因素為何。

##### 一.研究對象及範圍

本研究利用滾雪球方式找到訪談對象，並對每個對象進行開放式訪談法，由於開放式訪談的談話內容沒有較嚴格的限制，在訪談式可以根據談話的進度適當追問和修正問題，在雙方互信原則下，提問不限制在預設的題目上，可以根據受訪者的問答，做深入的探究，題目可以根據受訪者回答的內容做更深入的探討，並進行更全面的了解更客觀的詮釋。

本研究依不同性別、家庭結構、部落經驗類型的原住民個案，找到 5 名研究對象，這些研究對象為曾經在青少年時期接觸過毒品，目前已經戒毒者 4 人，持續使用毒品者 1 人。每人進行 2-3 次的訪問，每次進行約 40-60 分鐘，並徵求研究對象同意錄音，於訪談過後轉錄成逐字稿，進行分析，後續藉由 FB、Line 等通訊軟體進行追蹤，並將結果進行分析。

## 二.資料收集

本研究針對五名受訪者，樣本多是透過受訪者 Joy 及 Kevin 的介紹，以滾雪球方式介紹，在獲得對方同意之後展開訪談，訪談內容則由受訪者決定願意揭露的程度而定。

### (一) 受訪者背景資料

本次訪談對共五位，其中有一位男性及四位女性，其原鄉來自新竹縣尖石及五峰鄉，約在國小高年級或是初中離開部落到都市求學，但普遍結果是其學歷多為高中或高中肄業，原因可能來自於五位樣本在初中時期對藥品的使用。其受訪者基本資料如下方受訪者基本資料表：

表.3-1-1.受訪者資料表

編碼	年齡	離開部落年紀	原鄉	最高學歷	初用年齡	用藥類型	藥齡	戒治狀況	家庭結構
Papa	18	小學五六年級	尖石新樂	高中肄業	15	大麻.安.K	2-3年	持續用藥.販賣	重組家庭(父親再婚)
Kevin	26	國一	五峰	高中肄業	17	大麻.安.K.海洛因	5-6年	停止用藥.販賣	大家庭
Kuen	25	國中	尖石司馬庫斯	高中	16	安.K	6年	停止用藥	三代同堂(父親常不在家)
Ma	19	小五	五峰桃山	高中	16	安.K	2年	停止用藥	三代同堂
Joy	21	國中	尖石司馬庫斯	高中肄業	15	安.K	1年	停止用藥	小家庭

## (二) 資料收集時間及細節

本研究進行兩次訪談，整體研究訪談時間從 2015 年五月中旬到 2015 十月，其間有兩次訪談，第一次訪談在 2015 六月及 2015 七月底，而後續透過通訊軟體持續與受訪者保持互動。本研究兩次訪談大綱如附錄一，受訪對象共五人，每人實際訪談次數為兩次，每次約 40 至 60 分鐘，總數共訪談十次，地點皆在新竹，並於餐廳小型包廂內逕行訪談。並將訪談結果做逐字的紀錄，並經由訪談所得分析出可能導致其用藥德因素及社會適應與社會學習等社會因素對於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的影響。

## 第二節 研究步驟

### 一.研究步驟

本計畫以下列步驟進行：

- (1.)蒐集有關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及偏差行為因素探討的相關資料及文獻，並利用客觀的角度去分析及整理。
- (2.)設計訪問問題並以開放事式訪談的方式，訪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者。
- (3.)以深度訪談的方式調查新竹縣尖石鄉的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之因素探討。
- (4.)整理問卷資料及訪談資料，並利用社會學概念中的社會族是應理論及其他社會因素分析歸納資料。
- (5.)撰寫研究報告

以下分別為各步驟之詳述：

- (1.)確定研究主題，提出問題意識，並利用這些資料作為輔助，延伸成原住民青少年毒品議題的探討。



(2.)設計訪談問卷調查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之因素，依照受訪對象的回應進行訪談大綱修訂。

(3.)預計訪談五位對象，選定對象後，爭取受訪者的同意，解說研究目的及方法，並簽署之情同意書，保護研究對象的隱私性。

(4.)將訪談資料加以分析及整理，並將訪談結果做逐字的紀錄，對於所得的訪談資料反覆研讀，將訪談資料做分類。(5.)對於之前所蒐集的相關文獻加以整理、分析，並經由訪談所得分析出社會適應與社會學習等社會因素對於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的影響，並提出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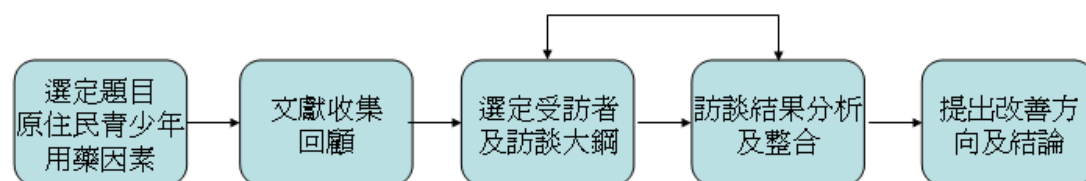


圖.3-3-1.論文研究步驟圖

### 第三節 研究架構

#### 一. 研究架構圖

本研究主要是希望透過原住民青少年：家庭特性、社會網絡的互動關係以及都市化後的社會適應，這三的大面向作為基礎，整理出都市化原住民青少年用藥的特性及成因進行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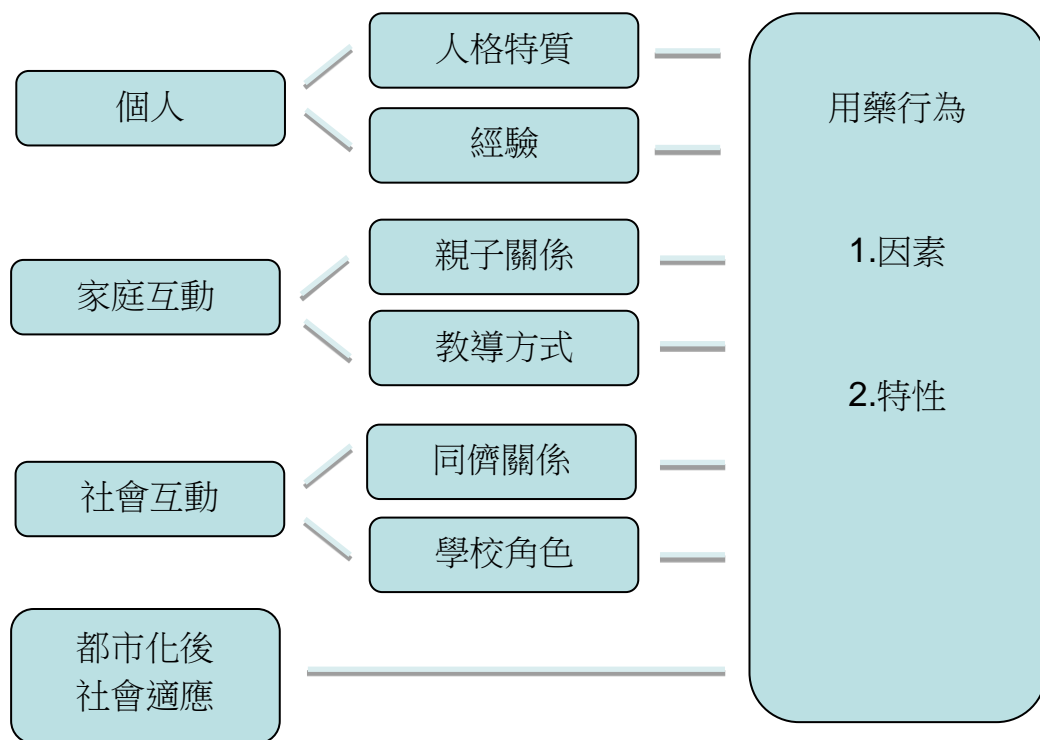


圖.3-3-2 用藥成因架構圖

## 第四章 研究結果分析

本章節彙整 5 名受訪者的訪談逐字稿內容，藉由受訪者自身的經驗之分享，彙集受訪者的特性、經驗、認知、態度及建議等，最後進行綜合統整與分析。由於本研究的錄音檔、逐字稿內容以及電子軟體通訊（LINE、FB 等）訊息涉及受訪者個人基本資料及隱私部分，基於研究倫理及保護受訪者，因此使用匿名，每位受訪者皆以假名呈現。

為了維持本研究的「正確性」及「客觀性」因此：首先，在訪談時進行錄音，並盡量勿使用任何引導性的方式提問，且在事後將錄音轉化為逐字稿。其次，在資料分析時，若發現不足時，藉由二次訪談或是電子通訊軟等方式向受訪者求證，並比對各次訪談的內容一致性，以減低個人揣測集資料統整對於本研究效度之影響。

第一節 受訪樣本特性分析

一. 受訪者用藥原因及特性路徑

(一) Kiven 男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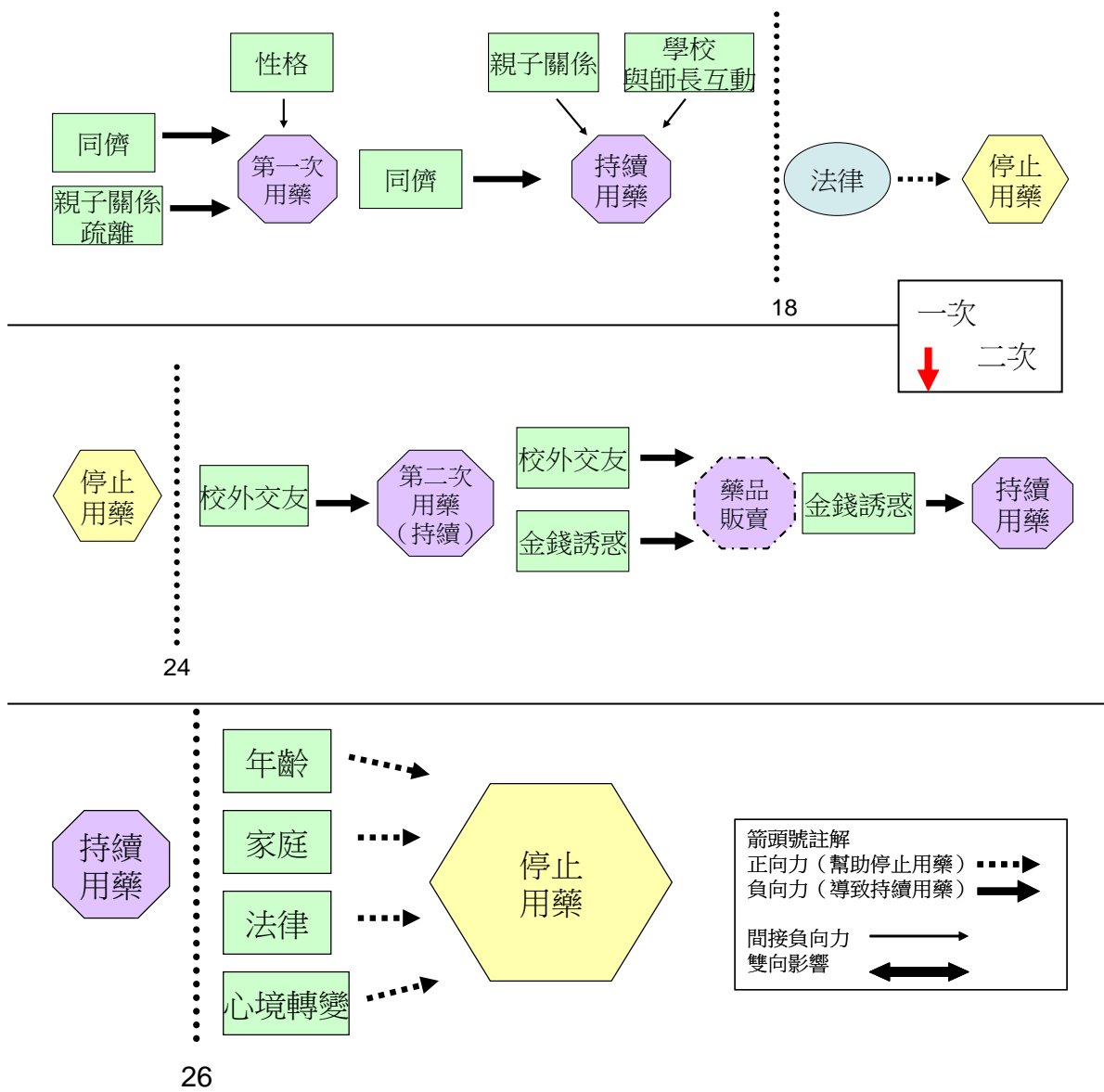


圖 4-1-1 Kiven 用藥路徑圖

Kiven，男性，目前 26 歲，在約 17 歲時，透過同儕介紹，開始接觸藥品，用藥時間加總約五年，曾因用藥及其它因素入獄將近六年，使用藥品包含：安非他命、K、大麻、海洛因，並有販賣行為。

**「Kiven：第一次是朋友給的，跟我爸媽互動上平常沒什麼說話好說，說話也只會吵架不如不要講話，因為這樣他們也就不太會管我」**

Kiven 在離開原鄉部落後，透過朋友的介紹才開始使用藥品，從研究中能看出 Kiven 對於離開部落後的生活並不適應，在金錢來源上，相對弱勢，加上與原鄉家庭的互動網絡及與父母之間的互動關係較為疏離，因此能提供他金錢或是物質享受的同儕取代家庭成員，成為影響他的互動性重要他人，導致其第一次的用藥行為。

**「Kiven：老師喔！她又不會管我，她覺得我不要找麻煩就好。誰叫我們沒成績又沒品性，她看到我跟看到鬼一樣。」**

**「Kiven：有一次，我還在辦公室聽到他跟其他老師說我是野孩子，不好教什麼的！」**

離開部落後，由於其成績及課業跟不上同年級的學生，對於都市校園生活的文憑主義不適應；同時被師長視為是問題學生，讓他覺得與成績較好的學生在這方面有所差異與區別，導致其與師長未有良好的雙向互動。用藥後，學校並未能確實扮演其中的防護及阻止功效，反將學生開除，由此可知，在防治青少年用藥方面，學校並未能如實發揮其功效。

**「Kiven：扣除掉不合法，其實我認為賣藥跟直銷沒有什麼不一樣，我也是努力賺錢！」**

離開學校後，Kiven 並未因此而停止使用藥品，反倒更有機會使用，加上青少年時期，追求刺激導致其用藥行為的持續，於此同時，其價值觀認為，用藥及藥品販並非什麼壞事，加上無法控制金錢誘惑，因此開始從事藥品販賣。後來因為刑事案件而入獄服刑約六年時間，這段時間透過監獄的管理及醫療系統，有六年的時間未曾接觸任何藥品。

Kiven 對於用藥後的感受沒有太多的描述，研究者認為原因有兩個，其一，用藥後 Kiven 並未能完全知道及判斷自身情緒及行為，其二是，Kiven 回無法具體形容用藥後的感受，認為只有使用過藥品者才能知道其感受。

**「Kiven：看怎麼大家都在用好像很好玩就用了，用了之後覺得真的好像 有那麼一點刺激感覺，慢慢久了朋友就開始用毒品賺錢，我也跟著一起賺錢，久了覺得很好賺，就一直這樣下去。」**

出獄後，與父母的關係更為疏離，透過同儕團體開始接觸更多用藥人士，因而二次持續用藥行為。也由於自身性格較為叛逆及無法吃苦，在金錢及許多外部誘因下，加入藥品的販賣鏈，二次用藥及其販賣行為長達兩年多，近三年。

2015 年 6 月，曾因為在某汽車旅館與朋友一同用藥被警方查獲，依違法使用毒品及因持有槍枝，違反槍砲彈藥管制條例被捕獲，最後以 10 萬元交保，由此可知，法律無法完全阻隔用藥行為的再發生，如何隔絕用藥者與藥品的利益誘惑及用藥者本身性格上的轉變，才能真正達到界要的可能。

**「Kiven：現在還不想進去，我出來都幾歲，想先存一點錢再去。我也會希望過一點正常生活，也會想結婚。」**

2015 年 8 月，Kiven 原本應該要入獄服刑，但由過去的經驗，他知道入獄後的生活較為辛苦，因此他透過跟著朋友到各新市接工地工作，躲避刑責，他也開始思考自己的規劃，透過心境上的轉變，及工地朋友的幫助，開始戒毒。他期望自己能存到一筆足夠應付他在獄中生活使用。

由此訪談後的路徑分析，Kiven 表示：「我自己比較叛逆，懶惰吃不了苦」，但研究者認為，除 Kiven 本身的人格特質外，同儕及家庭互動關係，對於 Kiven 生活適應及用藥行為具有一定程度的影響，Kiven 曾因為入獄而停止用藥約六年的時間，二次用藥的誘因，而一次用藥有所不同處在於，校外朋友的介入，更因為金錢誘因導致其販毒行為，直到近期因為年齡及心態上的轉變等因素，使其決定停止用藥。

## (二) Papa 男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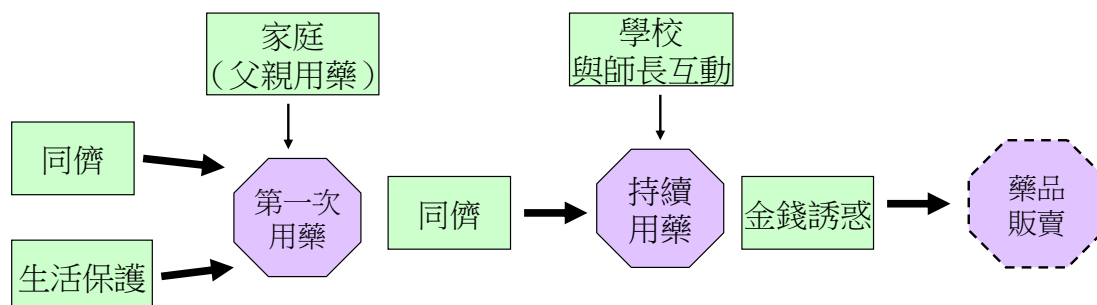


圖 4-1-2 Papa 用藥路徑圖

PaPa，男性，目前 18 歲，在約 15 歲時，透過同儕介紹，開始接觸藥品，用藥時間約 3 年，使用藥品包含：安非他命、K、大麻，並有販賣行為。

「Papa：沒差吧！反正我爸也在用丫。」

PaPa 過去有受到同儕排擠及欺負經驗，因此剛到都市學校時，選擇與較能給他倚靠的同儕作為交友對象，但也因此而開始接觸毒品。加上其父親本身也有用藥行為，因此比起其他受訪者，他相對較不認為吸毒是錯誤行為，在價值觀上，受到父親的影響，宗和兩者原因導致 PaPa 開始接觸藥品。

「Papa：老師，他們只會在乎那些成績比較好的學生，我們這種喔，對他來說有沒有都沒差吧！那時候的老師，基本上很討厭我，也不會靠近我，反正我也不喜歡他，他看不起我，覺得我很壞，那也是事實。」

接觸藥品後，為了能與同儕互動，PaPa 持續對藥品的使用，並產生自己的用藥互動圈。同時，由於 PaPa 在校與老師互動不佳，雖然老師及校方不知其用

藥行為，但卻因 PaPa 在校外常做有損校譽的行為，因此學校將其開除，學校及老師並未確實了解並給予及時阻止由此可知，在防治青少年用藥方面，學校並未能如實發揮其功效。

PaPa 認為用藥後，一開始和喝酒很像，情緒很亢奮，很高昂，說話可以很大聲，但後來並不會確實知道自己做了哪些行為，只知道自己感覺很開心，輕飄飄的。剛清醒時感覺累但是很舒服，有時身上會有傷，但是不知道怎麼來的。

**「Papa：藥很貴的，你看喔，賣的話有得用，還可以賺錢。」**

後期因為接觸更多藥國人士，毒癮開銷及生活開銷巨增，販售藥品所帶來的金錢誘惑，使其開始從事販賣行為。2015 年 6 月，曾因為在某汽車旅館與朋友一同用藥被警方查獲，依違法使用毒品及因持有槍枝，違反槍砲彈藥管制條例被捕獲，最後以 7 萬元交保，目前仍未執行法律處罰，持續使用藥品及販售。

由此訪談後的路徑分析圖可知，PaPa 為本次研究中最年輕的樣本，PaPa 主要是透過同儕及尋求同儕保護因素開始接觸藥品，加上為單親家庭，由父親及祖父母帶大，其父親本身有用藥行為，因此比起一般家庭的孩子對於用藥行為的認知及訂位可能有所差異。後期因為金錢的誘惑下開始藥品的販賣，目前有案底，但用藥及販賣行為仍在持續。



(三) Kuen 男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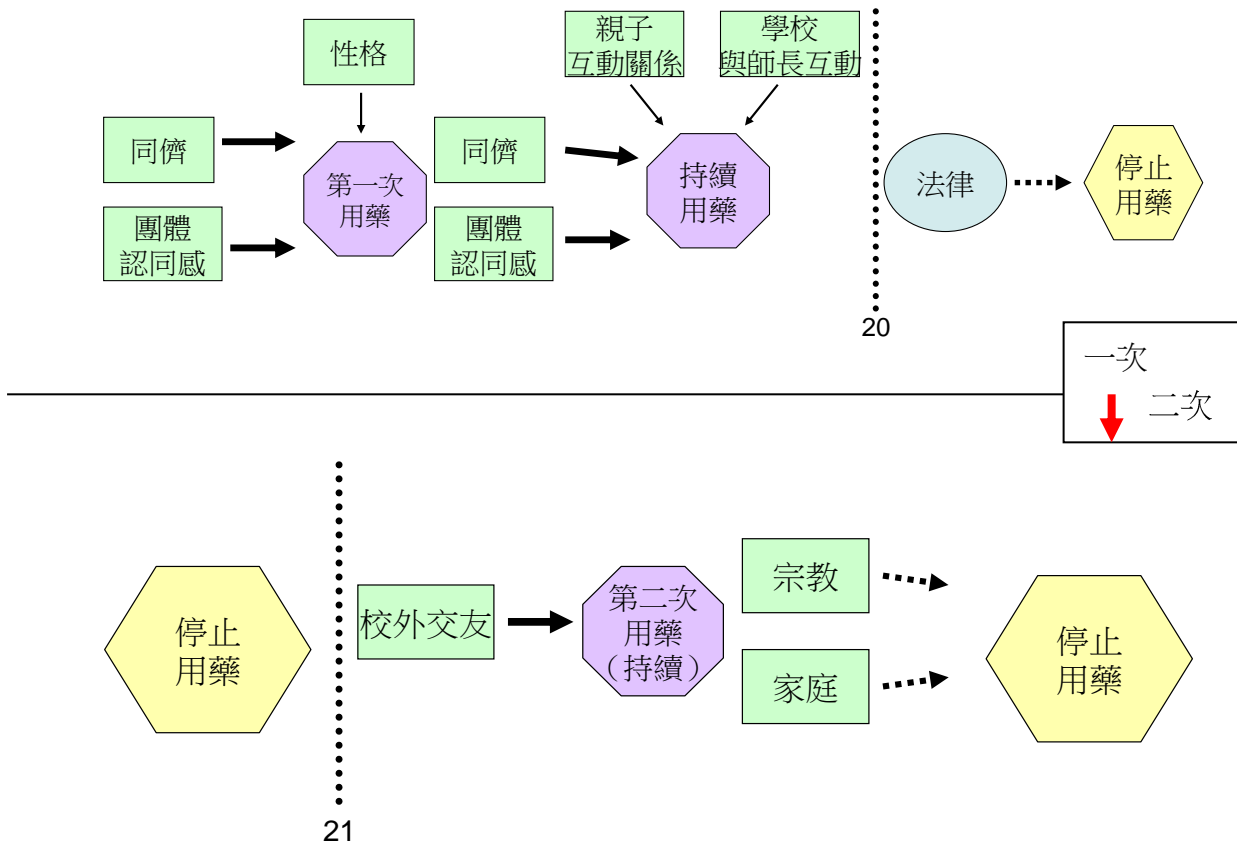


圖 4-1-3 Kuen 用藥路徑圖

Kuen，男性，目前 25 歲，在約 16 歲時，透過同儕介紹，開始接觸藥品，用藥時間約 6 年，曾因用藥入獄戒治時間約 1 年，使用藥品包含：安非他命、K。

「Kuen: 我很享受那種一團人在一起的感覺，以前在部落，大家都是聚在一起唱歌。下來後，一開始誰也不認識，有時候他們會看不起我們住山上的，就會覺得好像不太習慣的啦！」

Kuen 從小父母離異，加上父親長期工作不在身邊，常受到鄰居拿其母親做為校的嘲諷。剛到山下的學校時不適應都市較為疏離的人際關係，而想念部落較

親密的互動方式，導致其用藥行為。研究者認為，可能從小缺乏家庭及同儕互動，因此為了能得到身邊同儕認同，他持續用藥。

「Kuen：我有因為非法使用及持有毒品，然後去勒戒一年，才剛用就被警察發現，人都嚇醒。後來就是訊問，然後驗尿，然後開庭，我記得那個法官蠻年輕的，一直把我當她弟弟一樣訓話，然後執行。」

曾因為用藥而入獄矯治一年多，出獄後，又受到過去同儕及藥友的影響，而二次用藥，直到回到部落，透過祖父母接觸教會，開始自我戒毒。研究者認為，宗教及家人的陪伴彌補其對於團體認同感的需要，因此 Kuen 在需要透過用藥來需求歸屬感。

Kuen 認為很難形容感覺，研究者認為 Kuen 想表達的意思是，毒品本身除內含物質會導致用藥者成癮外，用藥者施用藥品後的身體感受也會使其上癮。

由此訪談後的路徑分析圖可知，發現同儕是導致 Kuen 用藥的因素之一，但特別的是，Kuen 也藉此來給予自己生活上的保護。而同儕及同儕所帶來的團體歸屬感是其持續用藥因素。Kuen 成因為入獄而停止用藥約一年的時間，二次用藥的誘因，依然來自同儕。最後藉由宗教及祖父母的陪伴而停止用藥行為，可見團體歸屬對 Kuen 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 (四) Ma 女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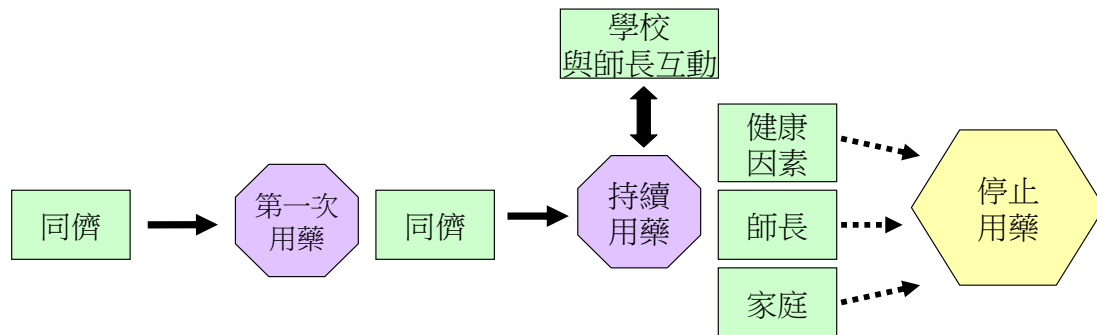


圖 4-1-4 Ma 用藥路徑圖

Ma，女性，目前 19 歲，在約 16 歲時，透過同儕介紹，開始接觸藥品，用藥時間約 2 年，使用藥品包含：安非他命、K。

「Ma：因為她是我的姐妹，所以想跟她一樣，不然我怕她討厭我！」

Ma 本身家庭互動相較其他樣本其實和諧許多，但她也跟研究者表示，因此她的性格對於陌生人較有距離感，因此，剛來到都市學校時長是一個人，後來發現班上有個女同學也時常一個人，進而成為朋友，為了能一直與她成為好朋友，因此學習及模仿她的生活方式，希望能與好友一模一樣，Ma 也因五開始使用藥品。Ma 說他通常跟姐妹一起用藥，且用藥的場域同時有男有女，生人數通常多於男性，研究者認為，女性通常以情感取向；如 Ma 比起 Kiven、Pa 來說，Ma 更希望與團體一起用藥。

Ma 在初期使用藥品時感到強烈不舒服，頭暈目眩，使用一段時間後，覺得用藥後精神很好，可以發洩很多平時不能發洩得情緒，覺得輕飄飄，有時回有一些患覺得產生，但她認為這樣很美好。藥品帶給受訪者能暫時逃離現實社會的幻想，透過逃離感到自在。

「Ma：在上班了，其實我有想過要回學校，可是畢業那麼久，考什麼應該 都

考不上，也沒有人會要收我吧！考大學，補習要錢，考試要錢，面試學校也要錢，哪有那麼多錢。如果人家知道我以前有用過要會要我嗎？」

Ma 說用藥後，她發現生理期不適等身體狀況的發生，因此尋求家人幫助，比起其他受訪者，Ma 跟家人及部落的互動相對較為頻繁，因此開始尋求家人得協助，加上 Ma 高中時期的班導師對其時分關心，雖不知其用藥，但對於 Ma 做許多課後的輔導及生活協助。研究者認為，比起其他受訪者來說，Ma 家庭互動較為親密，部落的網絡強度也較穩定，加上學校的老師扮演者即為重要的輔導及支持角色，使其能停止用藥行為，研究者認為 Ma 對於過去用藥行為感到後悔，也擔心其用藥行為可能影響其未來生活。

由此訪談後的路徑分析圖可知，對於 Ma 而言，同儕是導致他用藥的主因，也是因為同儕團體感導致其持續使用藥品。特別的是，與 Kiven 及 Pa 不同的是，對 Ma 而言，學校扮演一個隔絕藥品影響的防護膜，透過家人與老師的鼓勵，加上發現藥品對身體的危害進而停止使用藥品。

(五) Joy 女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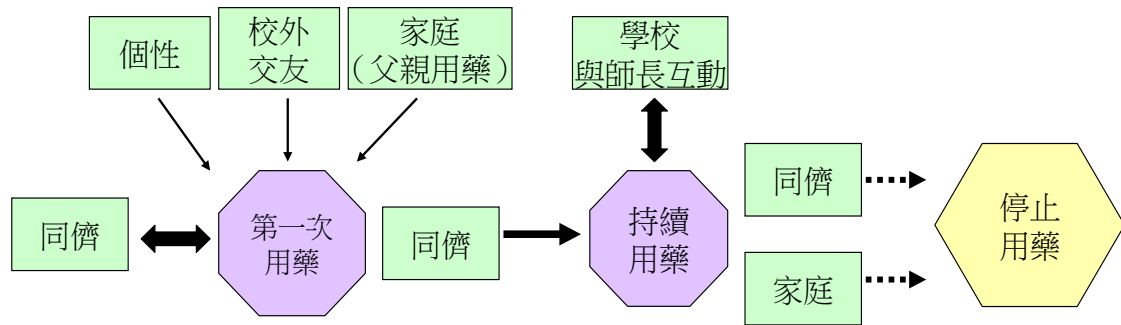


圖 4-1-5 Joy 用藥路徑圖

Joy，女性，目前 21 歲，在約 15 歲時，透過同儕介紹，開始接觸藥品，用藥時間約 1 年多，使用藥品包含：安非他命、K。

「Joy：跟你講啦！我爸比我用的兇。」

「Joy：就看 000 用，然後那個水車啾啾啾，就很好奇就用啦！」

Joy 父親本身有用藥行為，與父母親一同住在新竹市，也透過父親認識一些年紀較長的哥哥姐姐，國中時期，因為好奇開始跟著身邊的同儕一起使用藥品，但她個人不認為同儕的認同是導致她用藥的原因，反倒認為好奇心才是促使其用藥真正因素。但在研究訪談過程中 Joy 指出，約一年的時間跟著同儕一起用藥，也是對於同儕用藥有所好奇因此用藥，因此研究者判斷，同儕是其用藥因素之一。

Joy 使用藥品，認為安能幫助她忘記煩惱，雖然一開始使用時會想吐，但是使用一段時間後就很自然，並不會記得用藥時的行為，但是整體而言，心情能感到放鬆。

「Joy：國中的校長，根本表裡不一，對外說接受愛護所有學生，還不是靠資優班，他之前還較我們蹲著跟他說話，沒資格跟他站著說，他以為他是誰。」

特別的是，部分同班上的友好同學鼓勵其停止用藥，但她時常被校長及老師認為是特異分子，對其態度較差，使其不願意上學，研究者認為，對於 Joy 而言，學校同時存在兩種角色，於此同時她感到矛盾。後來因為家人及同儕的陪伴，加上不願意讓從小疼愛自己的奶失望，因此停止使用藥品。

由此訪談後的路徑分析圖可知，Joy 開始接觸藥品的兩個因素，此外，父親本身的用藥行為，及其在校外的交友，對其也具有某些程度上的影響。過與同儕的互動持續使用藥品，於此同時，學校扮演著阻力與助力的兩極效果。後來透過奶奶對自己的期許及班上同儕的鼓勵開始停止用藥行為。

## 第二節 小結

總結前述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的路徑分析，可知導致原住民青少年用藥的因素很多，包含了個人層次、人際因素、家庭因素及社會適應等各種不同影響，以下針對本研究結果分別進行討論：

(一) **導致原住民青少年用藥的個人因素**：研究者透過訪談，發現「人格特質」，包含其本身個性及後天經驗，如研究者發現，其多數用藥原住民青少年好奇心較強、性格較為叛逆等。而後天經驗來說，Papa 過去受到霸凌的經驗及 Kuen 從小父母離異受人嘲笑的童年，都成為影響其用藥行為的因素。

(二) **導致原住民青少年用藥的人際因素**：研究者透過訪談發現，導致原住民青少年初次用藥及持續用藥同儕都是非常主要的因素之一，Bandura(1989) 社會學習理論指出，人與社會環境的互動下，會產生其個人行為，研究者認為，接觸用藥同儕，導致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透過接觸更多用藥者（及 Papa 所謂的藥國朋友），使其持續用藥。

(三) **導致原住民青少年用藥的家庭因素**：研究者透過訪談發現，家庭導致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有兩個因素，首先，家人與同儕影響屬於社會學習論，換句話說，家庭中若有親人使用藥物，此行為提供原住民青少年模仿及有利於藥物使用的情境，因此在心態上，比起其他同儕而言，較易認為用藥是可被接受的行為；(李思賢等，2009) 其次是，研究發現，受訪者與其家庭互動方式較為疏離，疏離，及意味其家庭互動或部落所能提供的社會網絡較弱，且對其社會控制力較小，因此導致其用藥行為。

(四) **導致原住民青少年用藥的社會因素**：原住民青少年離開原鄉部落後，第一個接觸的即是學校，但透過研究發現，都市校園的文憑及升學主義，對於他們反倒形成無形的隔閡，學校並未確實扮演著多元教育及教導孩子免於用藥及其它偏差行為的可能性，且諷刺的是，學校教育在無形之中加速階級的分化及差異，

同時產生對於相對弱勢者給予偏見及歧視。從 Ma 的例子來說，老師是幫助其停止是用藥物的因素之一，因此可以判斷，教育體系對於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有正向影響，意即使其遠離藥品，但在多數樣本上，並未看到教育的正向影響。

**(五) 偏差行為的場所：**原住民青少年常因成績較不如一般漢人學生，容易遭到老師忽視，與同學的不接納，因而遭受退學或是其它因素而離開學校，助長其用藥行為的可能。

**(六) 導致原住民青少年用藥的其它特殊案例及因素：**研究者透過研究認為，青少年為血氣方剛時期，藉由用藥展現其與眾不同，也透過用藥建立自己的次團體人脈，展現威風同時保護自己。再者是，部分原住民青少年的家庭社經濟地位不如漢人，因此，容易受到利誘，成為整個毒品集團販賣集團的下線，在金錢及藥癮的雙重因素下，使其甘願是更大的風險進行藥品的販賣。



## 第五章 結論探討與研究限制

### 第一節 結論

原住民青少年用藥的偏差來說，同儕在此行為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同儕提供其初次所使用的藥物，也透過互動引導其用藥的行為。對於都市化的原住民青少年而言，社會適應是一大考驗，若家庭及部落本身網絡及社經地位相對較弱時，藥頭或給予藥物者將取代其功能，提供藥物還有原住民青少年透過藥品的販賣所賺取的金錢。除此之外，校園也成為重要的關鍵，現今文憑主義當道，無形之中壓縮了教師對於他們的關注，無形中將其壓迫到校園內底層的地位。

因此，在防治原住民青少年用藥，應針對其離開部落後的社會適應及生活資源提供協助；其次是，校園輔導也是不能忽視的一環，透過校園導師及輔導老師對於其作藥物認知及針對個別或是團體輔導，幫助其融入校園生活，以杜絕透過歸屬感所導致的用藥問題。

最後是針對用藥原住民青少年的戒治給予正確的幫助，透過研究發現，法律無法完全將藥物與原住民青少年隔絕，因此，透過部落家族與家人的支持及協助、校園輔導老師諮商協助或是其他社會資源及機構(如：分營利組織或宗教團體等)，這些都是協助青少年遠離毒品之策略。

依據研究結果，本研究建議，在預防部分：(1) 父母及家人自身的身教及對於孩子的教育方式要能提供正確方法，透過社會工作的個案管理，可強化用藥父母家庭的關注，及時針對社會適應較差或較特殊的原住民青少年進行輔導，減少使用的可能性；(2) 校園加強進行宣導及防治藥品透過學生活其他方式入侵校園，原住民青少年必須加強輔導，協助建立新的支持網絡；(3) 提供原住民青少年生活上的經濟資源，降低金錢作為引誘使用藥物的可能性。在戒治的部分：(1)

透過家庭、校園、及同儕給予其正向的支持；（2）透過輔導及相關醫療機構給與其相關的協助；（3）降低社會對於其偏見及歧視，給予他們再次融入社會團體的機會。

## 第二節 研究限制

國內研究已經累積了一些以用藥問題的角度去撰寫青少年偏差行為的相關文獻，但因為用藥議題的敏感性及樣本不易取的，目前相關文獻多為量化分析，在蒐集資料上較為困難，所以必須從相關的外國文獻或利用現有類似議題文獻結合來獲取資料。

由於用藥議題牽涉的層面較廣，包含法律刑責，因此在樣本上訪談對象不易獲得。本研究是以滾雪球的方式，從高中同學開始，再透過姑丈過去在尖石鄉擔任過警察，再加上奶奶參加的教會活動，藉由他們的幫助找到合適的受訪者，以克服樣本找尋不易的問題。

在研究倫理考量的部份，由於用藥屬於非法行為，在保護受訪者隱私方面，會以匿名方式呈現；再者是研究鎖定的青少年年紀約為 12-25 歲，有部分小於 18 歲者，研究者在訪談時必須兼顧其情緒以及與家人之社會關係，盡可能避開社會的價值判斷，以同理心來瞭解他們面對的困境。

## 參考書目

### 一、論文：

- 李思賢、林國甯、楊浩然、傅麗安、劉筱雯、李商琪，2009，《青少年毒品戒治者對藥物濫用之認知、態度、行為與因應方式研究》，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期刊，第一卷第一期，2009，1-28 頁
- 胡海國、陳珠璋、葉玲玲，1989，《飲酒問題之描述性研究：在一個山地鄉的嘗試》，中華精神醫學，3 卷，4 期，219-232 頁。
- 徐育斌、許華孚，2005，《藥物濫用少年與其社會網絡之互動要素分析—以明陽中學收容為例》
- 許木柱，1990，《臺灣原住民的族群認同運動：心理文化研究途徑的初步探討。》載於徐文光、宋文里合編：臺灣新興社會運動(127-156 頁)。台北：巨流。
- 許瑩鯨，2007，部《落的飲酒行為與其健康狀況及自覺家庭功能相關性探討—以邵族為例》，亞洲大學健康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建文，2001，《青少年社會適應的理論與實證研究：結構、機制與功能》
- 陳家聲、戴士嫻，2007 年 12 月，《創業家社會網絡行為之質性研究》
- 施富山，2010 七月，《青少年毒品轟趴派對特性聚合過程研究》，國立台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論文
- 高曉琳，2013 十二月，《都市原住民的社會網絡與族群互動的經驗以新北市深坑區原住民為例》
- 陳漢瑛，2008，《臺灣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之結構模式：族群認同、人格特質、社會學習、用藥信念等影響因素》。教育理學報（民 97，39 卷，3 期，335—354 頁）
- 溫怡雯 章勝傑，2000，《一個台東縣原住民國中中輟生歸因歷程之個案研究》，台東師院學報，（民 89，11 期（上），1~28 頁）

劉宗怡，2013，《青少年的族群認同比較研究：以新竹縣竹東鎮、竹北市、尖石鄉之國三學生為探索核心》

蔡松瑜（2003），《國中生父母親教養知覺、家庭生活適應與偏差行為之關係研究》

## 二.書籍：

賴保禎 周文欽 張鐸嚴 張德聰，1999，《青少年心理學》，國立空中大學，建華胤說有限公司，ISBN 957-661-315-9

## 一.新聞媒體：

黃筱珮，2014，《毒控原民當山老鼠 主嫌判刑7年》，中時電子報

蔡孟尚，2015，《反共產制派當山老鼠 PK 司馬庫斯》，聯合報

## 表格目次

表.3-1-1.受訪者資料表

## 圖形目次

圖.3-3-1.論文研究步驟圖

圖.3-3-2 用藥成因架構圖

圖 4-1-1 Kiven 用藥路徑圖

圖 4-1-2 Papa 用藥路徑圖

圖 4-1-3 Kuen 用藥路徑圖

圖 4-1-4 Ma 用藥路徑圖

圖 4-1-5 Joy 用藥路徑圖

## 附錄

### 附錄一 訪談大綱（第一次）

#### 基本資料：

- 1.你目前幾歲年齡？
- 2.你們家裡還有哪些人？
- 3.你最高的學歷為何？
- 4.你有使用過哪些藥品？

#### 問題：

1. 你什麼時候從尖石（或原鄉部落）到新竹市區來的？
2. 妳在部落中和朋友及家人的互動方式為何？
3. 父母管教會很嚴格嗎？
4. 你來到新竹市區後，多久回部落一次？
5. 你吸毒是在部落就開始還是來到新竹市區才開始？
6. 你第一次用藥是誰給你的？

什麼類型的藥品呢？在哪裡？

能大概描述一下當時的狀況嗎？

7. 是什麼原因使你想要接觸毒品？

8. 你用藥的時間持續多久？
9. 你身邊的朋家人有人有用藥嗎？ 那他們知道你有用藥嘛？
10. 你身邊的朋友有人有用藥嗎？ 那他們知道你有用藥嘛？
11. 你覺得用藥的用藥前後你和朋友及家人在互動上有什麼改變嘛？
12. 你有曾經因為用藥而發生什麼特殊或是印象深刻的經驗嘛？
13. 你還有再用藥嗎？

以戒藥者是什麼原因讓你下定決心戒藥？有遇到什麼困難嗎？

未戒藥者為什麼？

#### 附錄一 訪談大綱（第二次）

1. 你目前的身分是學生還是已經在工作？
2. 你用藥的錢都是從哪裡來的呢？
3. 學校老師或是主任等，知道你用藥嗎？
4. 你在學時期跟學校老師的互動好嗎？成績如何呢？
5. 用藥有對你的生活（生活方是、健康、和他人互動或是自己的想法上）有什麼特別的影響嗎？
6. 現在對於當初吸毒會感到後悔嗎？（有想要戒掉用藥的習慣嗎？）
7. 曾經有嘗試透過什麼管道（政府會非政府）的方式戒掉用藥嗎？（你知道有很多政府與非政府組織能幫你借藥嗎？）
8. 你跟給你藥或是賣你藥的人是什麼關係？

9. 你們在買賣或使用時有什麼特殊用語嗎？或是特殊的儀式？

10. 你們在藥品買賣的過程中，通常扮演什麼角色？

你有固定一群一起用藥的人嗎？你跟他們之間的關係是什麼？

## 附錄二.知情同意書

### 原住民青少年用藥研究知情同意書

親愛的研究者:

您好!我是彭昕柔，本次論文研究者，此研究目的是在於完成系上學士論文。

在此竭誠邀請您在評估下列資訊後，判斷是否同意協助我們的研究進行:

**計畫名稱：**原住民青少年用藥原因探討-以尖石鄉為例

**計畫研究者、所屬單位：**

計畫研究者：輔仁大學社會系 彭昕柔

聯絡電話:0955020075，E-mail:a123456tina@yahoo.com.tw

**本研究內容是有關……**

本研究的目的是從部落移居都市化原住民青少年自我本身、環境及彼此的交互作用及社會學習層面（包含：家庭、同儕及社會）、社會因素等面向切入探討，主要的對象是針對尖石地區原住民有用藥行為的青少年為例，探究原住民青少年用藥行為因素。

**研究如何進行呢?**

**【一】 訪談方式及內容:**

主要是開放式的訪談（錄音），訪談約 2 次，每次約 1 小時。

其次是透過 Line 及 FB 等通訊軟體 進行後續問題補充

**【二】 錄音:**

我同意接受錄音訪談 我不同意接受錄音訪談

**【三】 Line 及 FB 等通訊軟體**

我同意接受 Line 及 FB 等通訊軟體 訪談

我不同意接受 Line 及 FB 等通訊軟體 訪談

**【四】 資料將受到妥善保密!**

1. 關於您的提供的資料（我們採取「匿名」的方式，會用編碼來取代真



實姓名)，我們也會負起妥善保密的責任，不會向任何人透漏有關您的資料。

※ 如果我們後續需要再度使用您的資料時：

1. 未來研究成果呈現時，您的真實姓名及個人資料將不會出現在報告上。錄音資料，會在轉換成逐字稿後刪除，逐字稿將在本研究及術後消除。
2. 未來研究成果呈現時，若有使用到 Line 或 FB 等通訊軟體資料，將會詳細告知您，而 Line 或 FB 等通訊軟體資料將在本研究結束後刪除。
3. 如果您對這個研究的結果，感到興趣，我們會依據您的意願在完成研究後，提供 pdf 檔供您參考。

請於研究成果完成時，提供 pdf 檔

聯絡用 E-mail：

感謝您耐心閱讀上述資訊，您可以依照自己的意願，決定是否同意參與本研究。若您認為本次無法同意，也請不要感到為難。如果您同意讓參與本研究，請您協助我們簽署這份同意書，以上，由衷感謝。

受訪者簽署欄：

我已瞭解上述研究內容，及可能產生的效益與風險，我同意參與此研究。

受訪者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研究者簽署欄：

研究團隊已經向研究參與者詳細說明研究目的、過程同時受訪者可隨時終止或退出的權益。

受訪者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